西安市高新一中初级中学合班教室设施

设备采购项目合同

甲方：西安市高新一中初级中学

乙方：西安培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合同主要条款

甲方（采购人）：西安市高新一中初级中学

乙方（成交人）：西安培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（西安市高新一中初级中学合班教室设施设备采购项目）（项目编号：ZD0526-023ZGX），由正大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竞争性磋商，（西安市高新一中初级中学）以下简称“甲方”）确定（西安培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）以下简称“乙方”）为该项目的成交人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实施条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竞争性磋商文件及乙方磋商响应文件等有关规定，经双方在平等、自愿、互利的基础上，签订本合同，共同信守。

一、合同标的及数量：

乙方向甲方提供下列货物（产品）：

供货一览表

序号	名称	单位	数量	单价	合价	规格型号	品牌	生产厂家
1	98 寸触摸一体机	套	5	36500.00	182500.00	FH98EC	希沃	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2	可移动多媒体讲桌	台	5	1745.00	8725.00	定制	向上	西安向上教学设备有限公司
3	推拉黑板（定制）	套	5	2800.00	14000.00	定制	桃李	西安市长安区金鑫教学设厂
4	计算机	台	5	4989.00	24945.00	E50z	联想	联想开天科技有限公司
5	视频展台	台	5	959.00	4795.00	SC06A	希沃	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6	智能音频主机	台	5	5585.00	27925.00	G6000	东玛克	长沙东玛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7	吊麦	支	10	582.00	5820.00	DM-907	东玛克	长沙东玛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8	无线麦克风	台	5	1965.00	9825.00	DM-810N	东玛克	长沙东玛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9	专业全频音箱	对	10	1444.00	14440.00	SP590	东玛克	长沙东玛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10	安装调试	项	1	7000.00	7000.00	定制	培良	西安培良教育科

								技有限公司
11	高清线	条	5	340.00	1700.00	国标	秋叶原	深圳市秋叶原实业有限公司
12	线材辅材	项	1	5000.00	5000.00	国标	秋叶原	深圳市秋叶原实业有限公司
13	室内全彩LED屏主屏	㎡	9.3	4880.00	45384.00	Q2H	强力巨彩	厦门强力巨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
14	视频处理器	台	1	4995.00	4995.00	X4	卡莱特	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15	接收卡	张	28	116.00	3248.00	配套	卡莱特	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16	发送卡	张	6	500.00	3000.00	75e	卡莱特	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17	LED控制管理软件	套	1	1860.00	1860.00	定制	卡莱特	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18	控制主机	台	2	4989.00	9978.00	E50z	联想	联想开天科技有限公司
19	可移动多媒体讲桌	套	1	1745.00	1745.00	定制	向上	西安向上教学设备有限公司
20	钢结构包边	㎡	10	738.00	7380.00	定制	培良	西安培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21	配电系统	套	1	3561.00	3561.00	定制	培良	西安培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22	无线投屏器（2拖一版本）	套	1	2779.00	2779.00	60200	绿联	深圳市绿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3	线材及辅材	批	1	3000.00	3000.00	国标	秋叶原	深圳市秋叶原实业有限公司
24	技术服务费	项	1	3500.00	3500.00	定制	培良	西安培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25	室内全彩LED屏主屏	㎡	9.3	4880.00	45384.00	Q2H	强力巨彩	厦门强力巨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
26	视频处理器	台	1	4995.00	4995.00	X4	卡莱特	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7	接收卡	张	28	116.00	3248.00	配套	卡莱特	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8	发送卡	张	6	500.00	3000.00	75e	卡莱特	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9	LED 控制管理软件	套	1	1860.00	1860.00	定制	卡莱特	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30	控制主机	台	2	4989.00	9978.00	E50z	联想	联想开天科技有限公司
31	可移动多媒体讲桌	套	1	1745.00	1745.00	定制	向上	西安向上教学设备有限公司
32	钢结构包边	㎡	10	738.00	7380.00	定制	培良	西安培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33	配电系统	套	1	3561.00	3561.00	定制	培良	西安培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34	无线投屏器（2 拖一版本）	套	1	2779.00	2779.00	60200	绿联	深圳市绿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35	线材及辅材	批	1	3000.00	3000.00	国标	秋叶原	深圳市秋叶原实业有限公司
36	技术服务费	项	1	3500.00	3500.00	定制	培良	西安培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合计	大写：肆拾捌万柒仟伍佰叁拾伍元整 小写：487535.00 元							

二、合同价款

1、合同价款（最终磋商报价）为人民币：（大写）肆拾捌万柒仟伍佰叁拾伍元整（￥487535.00）。

2、合同价款包括但不限于实施本项目过程中发生的产品供应费、运输费（含保险费）、安装调试费、维保费、检测验收费、税金、招标代理费等全部费用。

3、合同价款一次性包死，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。

三、款项结算

1、结算单位：由甲方以人民币负责结算。（在付款前，乙方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甲方）

2、付款方式：合同签订、到货、安装调试完成，验收合格后 ，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（ 100 %）。

3、支付方式：银行转账。

四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1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的产品符合国家相关标准、规范，符合行业验收标准，能够通过项目验收。

2、甲方有义务保证按合同所规定的内容及时间支付乙方相关费用。

3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配合相关验收工作。

4、乙方应按合同的规定履行义务，并保证甲方工作正常进行。

5、乙方保证对其提供的产品享有合法的权利，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，如抵押权、质押权、留置权。

6、乙方保证其提供的产品没有侵犯第三方的专利权、版权、商标权或其他权利。

7、若甲方使用乙方所提供的产品构成上述侵权的，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。

8、乙方负责产品的运输、安装与调试，并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完成。

9、产品运输及安装全过程中的安全由乙方负责。

10、乙方有权按照合同约定要求甲方及时付款。

五、交货地点与交货安装期：

1、交货地点：甲方指定地点。

2、交货安装期：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20 个日历日内完成所有产品的供货、安装、调试、验收。

六、包装要求与运输方式

1、除合同另有规定外，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，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、防潮、防震、防锈和防野蛮装卸，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指定地点。

2、每一包装单元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。

3、货物（产品）运输方式：汽运。

七、 质量保证

1、乙方须提供全新的、未使用过的合格正品产品（含零部件、配件等），

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、规格和性能的要求。

2、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。

3、质量标准按照最新颁布的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或制造商企业标准确定，上述标准不一致的，以严格标准为准。

4、“3C”认证的货物（产品）应加贴“3C”认证标志。

八、 货物验收

1、货物验收由甲方组织，乙方配合，并按下列程序进行：

（一）本项目验收费用，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
（二）初验：产品（硬件设备）到达交货地点后，乙方须提供质检部门产品抽样检查合格的检测报告（或生产厂家自检报告）及所提供产品的合格证、装箱清单、配件、随机工具、用户使用手册（产品使用说明书）、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甲方，甲方根据合同要求，对产品进行外观验收、确认产品的产地、规格、型号和数量，甲方和乙方共同签署到货验收单。未签收到货验收单的产品不得擅自开箱安装。

（三）终验：产品安装、调试并正常运行后，乙方进行自测并形成自测报告，出现的问题限期整改。自检最终通过后，乙方提出验收申请，甲方确认乙方的自检内容后，会同乙方（必要时请有关专家）进行最终验收。验收合格后，填写项目验收单作为对产品的最终认可。

（四）乙方所提供产品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进入保修期，提供原厂保修升级。

2、货物验收依据：

（1）竞争性磋商文件；

（2）乙方磋商响应文件；

（3）采购合同及补充协议；

（4）质检部门抽样检查货物（产品）合格的检测报告；

（5）国家、行业相应的标准、规范。

九、售后服务

乙方为所供产品提供以下售后服务：

（一）质保期：产品自验收合格之日起，免费质保 叁 年。

1. 乙方对其所提供的软（若有）硬件设备负责备品配件的供应，长期提供维

修服务，并提供技术咨询等服务。质保期内应无偿负责的维修和替换等工作。超出质保期只收取维修所需原设备、材料成本费用。

2.服务响应时限：7*24小时服务，提供售后服务电话（应具有：固定电话、移动电话、传真）。

3.派专人对学校提供售后服务。

4.维修工作时间不大于24小时，更换工作时间不大于72小时。

5.若乙方未按照合同规定的售后服务要求执行，甲方有权自行选择第三方进行维护和修理，所产生的费用将由乙方承担。

6.在保修期内更换部件，其保修期应相应延长。

十、违约责任

（一）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中的相关条款执行。

（二）乙方交货安装期每超过一天，扣除乙方合同总价款的0.2%，延迟超过30天，甲方有权拒收产品。

（三）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产品质量不能满足采购技术要求，乙方必须无条件更换产品，提高技术，完善质量，否则，甲方会同监督机构、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，同时按政府采购供应商管理办法进行相应的处罚。

（四）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协议时，应尽快通知对方，双方均设法补偿。如仍无法履约协议，可协商延缓或撤销协议，双方责任免除。

十一、组成本合同的文件

1、协议书；

2、成交通知书、竞争性磋商文件、乙方磋商响应文件、澄清、磋商补充文件（委托书）；

3、国家、行业相关标准、规范和有关技术资料；

4、其他有关文件。

5、本合同签订后，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十二、合同的变更和终止

除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49条、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，本合同一经签订，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、中止或终止合同。

十三、争议的解决

1、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，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。货物符合标准的，鉴定费由甲方承担；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，鉴定费由乙方承担。

2、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，甲、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，如果协商不成，则采取以下第 2 种方式解决争议：

（1）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；

（2）向西安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。

3．在仲裁期间，本合同应继续履行。

十四、合同生效及其他

1、如有未尽事宜，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。

2、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3、本合同一式 陆 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甲乙双方各执 叁 份。

甲 方（盖章）

地址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被授权代表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日期：2026.10.13

乙 方（盖章）

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一路2号SOHO2号楼2幢1单元10703室

法定代表人：

被授权代表：

电话：029-85972085

开户银行：中国银行西安团结南路支行 账号：102475326428

日期：2026.10.13